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114001908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暫緩標售本府113年度第2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本市大肚區山陽段30地號等31筆土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22條第1項第3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113年12月25日府授地籍二字第1130375109號公告代為標售113年度第2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之11302-03至11302-33標號（大肚區山陽段30、30-1、32、55、55-1、55-2、55-3、56、57、62、62-1、63、65、66、69、73、74、75、206、207、208、208-1、211、212、215、216、219-1、219-2、225、229-2、230地號土地），因權利人已向本市大肚區公所辦理申報，依規暫緩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27日止。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